

「诊疗费单价变更通知」

本院对无日本国籍且未加入日本国内有效公共医疗保险制度的患者，一直以来都是按照日本国民健康保险制度的收费标准（诊疗报酬点值1点=10日元）提供诊疗服务。但根据日本厚生劳动省的最新指针，进行了如下收费调整。

【生效日】

自2026年6月1日起

【新的诊疗费收费标准】

1点20日元

本院将继续为无日本国籍且未加入日本国内有效公共医疗保险制度的患者提供安心优质的医疗服务。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如有疑问，敬请随时联系本院。

2026年6月1日

相泽医院 院长 相泽克之